檔　　號：
保存年限：

中國青年救國團 函

地　　址：台北市 10468 中山區民權東路二段 69 號
聯 絡 人：曾美玲
聯絡電話：02-25965858 分機 470
傳　　真：02-25965578

受文者：全國各大專院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30 日
發文字號：(107)青研字第 0715 號
速別：
密等：
附件：活動辦法、報名表、活動海報

主旨：檢送「看見台灣—延續齊柏林理想」微電影創作競賽活動辦法、報名表及活動海報(如附件)，敬請　惠予海報張貼並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參加。

說明：

一、期望藉大專院校青年的熱情與無限創意，經由微電影的傳播力與感染力，採用高空攝影拍攝以延續〈齊柏林〉導演之理想，透過鏡頭關心家園，關懷環境，保護山林之美，傳遞對台灣這塊土地的愛。

二、競賽主題：關懷台灣各地環境與山林之美。
徵件時程：5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

三、活動相關資訊 http://www.cyc.org.tw

正本：全國各大專院校
副本：

主任 葛永光

《看見台灣—延續齊柏林理想》

微電影創作競賽活動辦法

一、活動目的：

婆娑之洋，美麗之島。面對全球暖化、氣候變遷，身為海島國家居民的我們也無法倖免這一切所帶來的衝擊。中國青年救國團有感於齊柏林導演用生命實現對台灣的愛，期望藉大專院校青年的熱情與無限創意經由微電影的傳播力與感染力，採用高空攝影拍攝以延續〈齊柏林〉導演之理想，透過鏡頭關心家園，關懷環境，保護山林之美，傳遞對台灣這塊土地的愛。

二、主辦單位：中國青年救國團總團部

三、競賽主題：關懷台灣各地環境與山林之美

四、徵稿時程：107年5月1日至7月31日止

五、參賽對象：全國各大專院校在學青年（含研究所，科系不拘）

六、參賽方式

1.在學青年2~5人組隊參加

2.採線上報名投稿，先至本活動網站填寫報名資訊(詳如報名表)

3.作品完成後，上傳參賽影片至Youtube，將影片連結網址、影片名稱、影片簡介(附件一)E-mail至 **microfilm @cyc.tw**

4.經評審入圍決選之作品，由主辦單位通知繳交：

(1)簽署著作權聲明暨轉讓同意書乙份(附件二)。

(2)簽署肖像授權同意書乙份，影片中主要角色都需簽署。(附件三)

(3)原始檔作品光碟2份。

七、參賽影片規格

1.器材不限，亦可使用手機，全片必須有高空拍攝畫面，但時

間不限。

2.片長5分鐘以內（含片頭與片尾工作人員列表，超過5分鐘不列入評選）。

3.影片拍製表達型式不拘(劇情片、動畫、紀錄片均可)。

4.影片名稱10 字以內(限中文)。

5.影片解析度: 至少符合Full HD規格1920X1080以上。

6.作品檔案格式 .mp4 (可支援上傳至Youtube之格式)。

7.參賽作品之對白或旁白，須附上中文字幕，非中文之部分須附上中文翻譯，且需對翻譯內容負責。

8.YouTube務必在影片資訊設定為**非公開**，並以網址為參賽依據，且需保留影片連結檔案至本活動公告得獎者止。

八、評選方式與獎勵，錄取首獎1名、特選3名，優選20名。

1.初選：由主辦單位審查。

(1)審查參賽者是否符合參賽資格、文件填列是否齊備，若有任一項不符規定，經通知期限未完成補正者，不受理參賽

(2)審查參賽作品主題、內容、規格是否符合本活動相關規定

2.複選：邀請業界專家學者擔任評審選出24部優異作品進入決選

3.決選：邀請業界專家學者擔任評審，依入圍影片播放次序，現場逐件評分，按總分數高低做為獎項依據，結果將於官網公告並同時通知得獎者。

獎項/獎金

首獎1名：獎金50,000元及獎狀

特選3名：獎金30,000元及獎狀

優選20名：獎金5,000元及獎狀

九、評分標準

以下列三項指標，作為評分依據：

1.主題契合度（主題類型設定及切合度）40%

2.劇情創意度（情境創意表現度）30%

3.影片精緻度(剪輯與拍攝技巧) 30%

十、參賽作品著作權

1. 得獎作品著作財產權歸屬於主辦單位，主辦單位對於得獎作品之著作權享有無償使用權，日後不限地域、次數、時間得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公開展示、重製、編輯、改作、公開推廣或其他商業利用之權利，均不另予通知或致酬。

2. 獲獎影片，需配合主辦單位要求置入主辦單位LOGO及名稱於影片中，配合主辦單位要求微調內容，或後製剪輯，若得獎者無法配合將視同棄權，不得提出異議。

3.參賽作品應為本人拍攝，且以未經參加其他比賽得獎或未公開發表之作品，如有違反規定或發現與任何比賽之得獎作品雷同，不予評審；已得獎者將取消得獎資格(獎位不予遞補)，並追回已領取之獎項。涉及著作權侵害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4.參賽者應擔保對其參賽作品擁有合法著作權利，若有抄襲或侵害他人之權利者，除應自負相關責任外，如有得獎，將取消其得獎資格及追回所得獎項；如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者，應負賠償之責任。

十一、注意事項

1.比賽作品未達標準，得經決選評委員決議，獎項從缺。

2.本活動得獎人應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獎項金額若超過新台幣1,000元，獎項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故得

獎人需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收據方可領獎，若獎項總額超過20,000元，需另繳納10%稅額；若不願意配合，則視為自動棄權，不具得獎資格。

3.主辦單位對本活動之活動辦法、得獎時間、得獎公佈、獎項內容與數量保有修改權利 。

4.參賽即視同同意本活動辦法之各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說明之。

5.活動簡章及報名表即日起公布於中國青年救國團網站，活動網址:http://www.cyc.org.tw。

6.入圍決選之作品資料(附件二、附件三、原始檔作品光碟2份)寄送地址:

10468 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二段69號

曾美玲小姐收

活動專線電話:02-2596-5858 轉470

大專院校《看見台灣—延續齊柏林理想》微電影創意競賽

報名表

※ 本資料均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保護，任何人未經當事人同意，不得隨意揭露、使用

<table>
<tr><td>作品名稱</td><td colspan="4"></td><td>作品編號</td><td colspan="2">（由主辦單位填列）</td></tr>
<tr><td>成員編號</td><td>中文姓名</td><td>性別</td><td>出生年月日
（西元）</td><td>身分證號</td><td>目前就讀院校</td><td>就讀系所</td><td>年級</td></tr>
<tr><td rowspan="3">1.組長
※參賽團
隊代表人</td><td></td><td></td><td>/ /</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行動電話：</td><td colspan="3">E-mail：</td></tr>
<tr><td>通訊地址</td><td colspan="6">□□□</td></tr>
<tr><td>成員編號</td><td>中文姓名</td><td>性別</td><td>出生年月日
（西元）</td><td>身分證號</td><td>目前就讀院校</td><td>就讀系所</td><td>年級</td></tr>
<tr><td rowspan="3">2.組員</td><td></td><td></td><td>/ /</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行動電話：</td><td colspan="3">E-mail：</td></tr>
<tr><td>通訊地址</td><td colspan="6">□□□</td></tr>
<tr><td>成員編號</td><td>中文姓名</td><td>性別</td><td>出生年月日
（西元）</td><td>身分證號</td><td>目前就讀院校</td><td>就讀系所</td><td>年級</td></tr>
<tr><td rowspan="3">3.組員</td><td></td><td></td><td>/ /</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行動電話：</td><td colspan="3">E-mail：</td></tr>
<tr><td>通訊地址</td><td colspan="6">□□□</td></tr>
<tr><td>成員編號</td><td>中文姓名</td><td>性別</td><td>出生年月日
（西元）</td><td>身分證號</td><td>目前就讀院校</td><td>就讀系所</td><td>年級</td></tr>
<tr><td rowspan="3">4.組員</td><td></td><td></td><td>/ /</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行動電話：</td><td colspan="3">E-mail：</td></tr>
<tr><td>通訊地址</td><td colspan="6">□□□</td></tr>
<tr><td>成員編號</td><td>中文姓名</td><td>性別</td><td>出生年月日
（西元）</td><td>身分證號</td><td>目前就讀院校</td><td>就讀系所</td><td>年級</td></tr>
<tr><td rowspan="3">5.組員</td><td></td><td></td><td>/ /</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行動電話：</td><td colspan="3">E-mail：</td></tr>
<tr><td>通訊地址</td><td colspan="6">□□□</td></tr>
<tr><td>注意事項</td><td colspan="7">一、組團參賽者(2~5 人)，下載報名表填寫，每名成員都須填入以上資料。(記得下載儲存備用)
二、影片拍製完成後，填妥「影片簡介」(詳見：附件一)連同報名表於 7/31 前 mail 至：
microfilm @cyc. tw
三、參賽者請留意 8/20 網站公告複選入圍名單。
四、複選入圍者簽署完成「附件二」之「著作權聲明暨轉讓同意書」乙份(團隊成員都需簽署)、「附件三」「肖像授權同意書」乙份(影片中主要角色都需簽署)及「影片原始檔案光碟 2 片」，於 8/30 前寄送「中國青年救國團」研發會（10468 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 2 段 69 號，註明參加《看見台灣—延續齊柏林理想》微電影創意競賽，截止日前如未繳交或上述物件有所缺漏，自動喪失決選資格。(上述資料記得自行儲存一份備用)
四、活動專線：中國青年救國團 02-25965858~470　曾美玲 小姐</td></tr>
</table>

附件一

大專院校《看見台灣—延續齊柏林理想》微電影創意競賽

【參賽影片簡介】

團隊成員 姓名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影片名稱	※ 10 字以內(限中文)
影片網址	Youtube 連結網址：_____ ※ 務必在影片資訊設定為非公開，並以網址為報名依據，且需保留影片連結及原始檔案至本活動公告得獎者止。
影片簡介 (100 字內)	

附件二

著作權聲明暨轉讓同意書

本人(即立同意書人)報名參加 貴單位「**大專院校**《看見台灣—延續齊柏林理想》**微電影創意大賽**」（下稱本活動），特此聲明並同意下列事項：

一、本人所提交之參賽作品，絕無抄襲、仿冒、瓢竊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且未參加過其他比賽或公開發表，如有違反，本人願負所有法律責任；如 貴單位因此取消本人（及本人團隊）參賽或得獎資格，本人願無條件歸還所領取之獎狀及獎金，如因而致 貴單位受有損害者，並應負賠償**責任**。

二、本人之參賽作品得獎時，該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即同時無償讓與 貴單位， 貴 單位有重製、改作、公開發表或授權第三人使用等一切著作財產權。

此致

中國青年救國團

立同意書人(身分證號)：

※團隊參賽者，每位成員均應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

肖像權使用同意書

本人（即立同意書人）同意永久授權拍攝者（及其團隊）與中國青年救國團，於中國青年救國團所舉辦之「《看見台灣—延續齊柏林理想》**微電影創意大賽**」之參賽作品及後續宣傳之範圍內，拍攝、編輯、使用、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姓名、聲音等，恐口說無憑，特立此書為證。

此致

中國青年救國團

立同意書人(身分證號)：

※ 影片中主要角色都需分別簽署乙份。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